

证券代码：830971

证券简称：科特环保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科特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张天乐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1.议案内容：

本议案相关情况已于2023年8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neeq.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23-051。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基础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监事会对2023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未发现参与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我们保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 2、公司监事会关于对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苏州科特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22日